

#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开股份”或“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并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在2025年度尽职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截至2025年9月26日，主任委员为王艳茹女士、委员为李大进先生和阮庆革先生。王艳茹和李大进两名委员为独立董事，王艳茹女士具有会计专业资格。

阮庆革先生因工作调整，按照相关规定，无法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其担任的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董事会选举张国宏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9次会议，审议议案22项、听取汇报8项，共30项。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5年1月15日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1、听取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4年年报总体审计策略》的汇报 2、听取财务部关于《2024年公司利润指标说明》的汇报 3、听取财务部关于《2024年公司业绩预告》的汇报	同意
2025年3月18日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1、审议《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听取《公司2024年法律纠纷案件工作报告》汇报	同意
2025年3月26日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对公司债务融资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同意
2025年4	审计委员会	1、审议《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初稿》	同意

月 15 日	2025 年第四次 次会议	2、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3、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 议案》 5、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 议案》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 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新增财务资助额度 进行授权的议案》 8、审议《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 评估报告》 9、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审议《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 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1、听取《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汇报 12、听取《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述职报告》汇报	
2025 年 4 月 25 日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 次会议	1、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2025 年 8 月 13 日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 次会议	1、审议《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2、听取《公司审计部 2025 年上半年工作情况汇 报》 3、听取《公司永续债发行方案》汇报	同意
2025 年 8 月 19 日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七 次会议	1、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同意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 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酒店投资与运 营专项审计报告》	同意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九 次会议	1、审议《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合 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内 控管理手册〉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内 控活动手册〉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内 控评价手册〉的议案》	同意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地履行职责，体现了较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八次会议审议，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后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在2025年度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其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2025年度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 2、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公司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时督促公司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顺利执行，听取了公司酒店投资与运营专项报告及部分子企业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并对公司内部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提高了公司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

## 3、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决算依据充分，会计记录真实、准确、完整。同时听取公司永续债发行方案汇报，助力公司优化资本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为长期稳健发展筑牢资本根基。

## 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审议修订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内控管理手册》、《内控活动手册》、《内控评价手册》等制度办法，听取法律纠纷案件工作报告。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报告基本上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

要缺陷。

#### **5、协调审计工作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 **6、行使《公司法》及其他法律、监管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修订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完善审计委员会职责，明确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探索审计委员会监督工作机制，稳妥推进监督工作，确保合规运行。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守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特此报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2日